

证券代码：837889

证券简称：天大文控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0	0	0	0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3,800,000	9,464,691.46	实际的交易减少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0	0	0	0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0	0	0	0
其他	0		0	0
合计	-	23,800,000	9,464,691.46	-

(二) 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构成了业务类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方文权先生为天大集团有限公司、天大文化（控股）有限公司、天大金融有限公司、天大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珠海天大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天大药业（中国）有限公司、天大药业（珠海）有限公司、天大中医药（中国）有限公司、天大馆（中国）有限公司、云南盟生药业有限公司、天大实业（中国）有限公司及珠海天恒房地产有限公司、云南普洱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勐海云普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方锡强先生担任天大实业（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诚成印务有限公司、云南普洱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勐海云普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本公司董事吕文生先生担任天大药业（中国）有限公司、珠海天恒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并分别担任天大中医药（中国）有限公司、天大药业（珠海）有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诚成印务有限公司董事。

因此，方文权先生、方锡强先生、吕文生先生、均为本公司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对本次交易的表决进行回避。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方文权、方锡强、吕文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该议案根据《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所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不存在利益转移与输送。业务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按合同法履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其他未列明的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提供服务或商量明细如下：

序号	提供服务或商品交易方	关联方名称	交易的内容	公告披露金额(万)
1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集团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100
2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金融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20
3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研究院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20
4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20
5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药业（珠海）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20
6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中医药（中国）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20
7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珠海天大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20
8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馆（中国）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40

9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云南普洱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140
10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馆（中国）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40
11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珠海天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600
12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天大实业（中国）有限公司	创意及商品	100
13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云南盟生药业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30
14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勐海云普发有限公司	创意服务	30
15	深圳天大创意有限公司	珠海天大馆有限公司香洲中医门诊部	创意服务	30
16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天大实业（中国）有限公司	创意及商品	30
17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天大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创意及商品	80
18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天大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商品	500
19	珠海经济特区诚成印务有限公司	天大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印刷药盒	20
20	珠海经济特区诚成印务有限公司	天大药业（珠海）有限公司	印刷药盒	400
21	珠海经济特区诚成印务有限公司	云南普洱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包装盒	200
合计				2,380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基于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可能产生，并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上述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将保证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过程透明，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且必要的。上述预估的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